沪度假区管委发〔2019〕2号

**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管委会2018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报告**

区政府法制办：

2018年，度假区管委会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区法制办的有力指导下，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十三五”规划》和《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2017-2020年）》的部署要求，全面贯彻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为推进度假区各项建设提供了坚实的法制保障。现将度假区管委会2018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领导重视，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制。**管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李贵荣和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制工作，积极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和要求，亲自研究、亲自督促，确保各项工作年初有部署、过程有检查、年底有总结，既完成新区规定动作、又积极研究做好自选动作，充分发挥党政负责人引领、示范、带动、督导和统筹作用。年初新区“四个责任制”文件印发后，李贵荣同志即带领班子成员和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专题学习研究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法治建设等“四个责任制”工作，要求在去年基础上，四个责任制工作要更加扎实、更出成效。3月29日李贵荣召开管委会党组会，专题研究审议《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2018年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方案》，并对法治政府建设提出更高要求。同时，我们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管委会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列入管委会网上督查室，开展每月督查、每季讲评和半年、年度自查，确保年初工作计划有效落到实处。

**（二）全员学法，努力提升公务员法治素养。**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公务员学法活动，充分利用网上宪法知识考核、消防应急演练等时机，开展针对性的法制学习教育活动。经常性邀请专家来度假区举办法制培训和法制讲座。5月15日邀请华东政法大学朱应平教授，开展了新《宪法》精神讲座，讲座围绕本次修宪的背景、主要内容和要求，依据宪法完善国家治理体系，以及如何贯彻落实宪法精神等三个方面进行了讲解。同时购买了《宪法》修正版单行本，发放给管委会机关全体干部和事业单位中层以上学习研读；11月8日邀请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尹燕德律师，开展了《监察法》讲座，讲座围绕《监察法》的修订背景、性质、继承与突破、管辖罪名、适用对象等进行了讲解。另外，积极参加新区组织的法制培训、政务公开等工作培训。组织度假区建管中心和相关处室人员参加了新区执法人员培训，并协调完成相关执法人员证件办理。

**（三）依法行政，不断提高政府依法治理能力。**一是依法依规行使行政许可审批权力，在具体工作实践中，始终坚持依法规范行政审批操作流程，对行政审批流转单进行了规范，对内部审批流程进行了完善。二是积极贯彻落实社会投资项目竣工验收改革工作，将社会投资项目竣工验收工作按“小型项目”和“其他社会投资项目”两大类，实行“一口申请、一网办理、分类审批、提前服务、限时办结、统一发证”，从受理时间到竣工备案完成，分别压缩至10个、15个工作日，缩短办理时间，提高办事效率。三是按照新区“单窗通办”改革要求，设立社会投资项目受理审批“单一窗口”，方便企业办事。四是率先取消收取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服务费，进一步优化度假区营商环境。五是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管理相关制度，认真学习浦东新区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决策程序暂行规定等文件精神，积极报送度假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西片区城中村外动迁事宜），并按要求和程序推进落实。六是带头发布解读政策信息，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结合度假区开放2周年及玩具总动园片区开幕、举办“一带一路”电影周、长三角城市旅游发展论坛等，通过新闻通气会、接受采访等形式，发布、解读度假区运营、开发和影视产业扶持等重要信息。七是及时更新信息公开目录，公文类政府信息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主动公开率达到目标要求（高于72%）。八是认真研究开展“两会”办理工作。根据新区要求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办理工作，2018年共接办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2件，均为主办件；共接办区政协六届二次会议委员提案3件，其中2件为主办件，1件为会办件，目前均已办结。九是完善法律顾问制度、从严法律审查。按照市、区关于建立常年法律顾问、加强法制审查相关要求，与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续签了常年法律顾问合同。今年以来，进一步完善了法律审查流程，研究形成管委会法律顾问工作管理有关规定，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行政决策、合同起草、文件制发方面的审核把关作用，一年来法律顾问审查合同、文件超过200份。

二、主要工作特点

**（一）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建立度假区管理相关制度规定目录清单和业务手册。**着眼提升政府依法治理水平，进一步推进度假区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的制度化、规范化，我委对已经实施的、正在筹划或草拟的制度规定进行了全面梳理，着力形成各部门、各条线符合度假区实际、具有可操作性的工作制度体系，建立管理制度目录清单。同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规范各部门、区域相关主体的工作关系，明确相关部门和主体的工作界面、日常事务操作流程，形成依规、高效、协同的区域运营、开发管理工作格局。目前我委初步梳理汇总了58项涉及区域管理和内部管理重点制度，其中53项已经实施，5项拟于年底前制订完毕，在此基础上，我委将32项重点制度统一编印成册，作为管委会实施区域和内部管理的业务手册。

**（二）运用法治思维，探索度假区大型群众性活动“六个双”政府综合监管模式。**年初以来，针对度假区内大型旅游文化活动增多、社会关注度高、意识形态较为敏感、活动风险较大等特点，为进一步加强活动安全管理，研究形成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核心区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的通知》，并印发各相关驻区机构、经营单位。积极贯彻落实新区“六个双”政府综合监管工作要求，围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召集公安处、市场监管、城管、消防、文化等部门，以大型活动安全管理为重点，进一步完善政府综合监管“六个双”工作机制，并筹划研究信息化平台建设，以促进度假区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透明化、适时化、高效化。

三、存在的不足

2018年，我委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党员干部业务法规的学习还不够。**今年，我们十分重视对党和国家法规的及时学习，邀请相关专家教授对新《宪法》、《监察法》等进行了集中培训，但对党员干部日常学习本职业务相关法规的学习，抓得还不够紧、不够经常。**二是公文主动公开率有待进一步提高。**2018年公文主动公开率虽然达到目标要求，但按照市、区要求，还需进一步提高。**三是“黄牛”、摊贩、黑车等现象整体可控，但发现机制和工作方法有待创新。**针对不断变化的“黄牛”、摊贩、黑车、黑导等非法乱象，治理执法的科技手段和技防措施运用与综合执法智慧化建设还不匹配，精准化执法和精细化治理水平还有待提高。

四、下一步工作设想

2019年，我委法治政府建设将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加强和推进：**一是进一步抓好业务部门专业法规的日常学习。**紧贴度假区运营和开发实际，进一步抓好旅游管理、规划建设等相关专业法规的学习。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业务部门特别是行政执法部门自觉抓好本职业务法规学习，切实提高依法行政与执法水平。**二是进一步提高公文主动公开率。**坚持以政务公开促进法治政府建设，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公文流转时对公开属性的研究和判断，并及时做好行政公文网上公开工作。**三是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的针对性、实效性。**第一个是建立度假区综合执法网络和执法预警系统。在综合治理工作专班机制下，不断创新工作方法，结合智慧度假区建设项目，通过度假区运营管理综合信息平台“物联网”技术，利用智慧公安、智慧城管逐步与现有执法辅助人员手持终端定位相结合等方法，打造度假区综合执法网络。通过大数据支持，人脸识别应用系统，针对嫌疑人或重点人员进行精密布控、精确搜索、精准定位，实现对各类顽症的精准打击、高效管控。建立包含黄牛、摊贩、车辆等度假区日常监管对象的执法数据库，实现对度假区街面秩序的全时段、全覆盖实时监控。第二个是不断优化综合执法勤务模式，推进落实度假区综合执法常态联勤工作。根据街面治安秩序、市容环境秩序和交通营运秩序等情况将区域划分为严控区、管控区、规范区，在各区域设置联勤队伍对设摊兜售、“黄牛”倒票、非法散发、拒载、揽客、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进行分区分级管控，力求实效。第三个是加强综合执法调研、培训工作。坚持走出去、请进来，调研借鉴国内先进体制机制建设和综合治理工作经验，探索度假区综合执法工作新模式、新经验。统筹协调公安、城管、市场监管、消防、文化、知识产权，卫生监督等条线对各相关执法条线、运营主体、辅助人员开展专业执法培训。

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2019年1月4日

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办公室 2019年1月4日印发

（共印2份）